



证券代码：000029、200029

证券简称：深深房A、深深房B

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4）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深房”或“公司”）因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（A股：证券简称：深深房A，证券代码：000029；B股：证券简称：深深房B，证券代码：200029）自2016年9月14日开市起停牌。2016年9月3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2016-025号），自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

根据目前的工作进展，公司预计无法在2020年10月14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相关信息。为确保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权益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10月1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

关于重组具体情况，请参见公司停牌期间发布在指定媒体上的重组进展公告，并请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重组进展公告。

一、继续停牌的原因

公司原计划于2020年10月14日前公告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相关信息，但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深圳市国有企业改革，交易结构较为复杂，且因方案需做调整和完善，并需向有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和方案论证，公司预计无法在2020年10月14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相关信息。

二、预计复牌的时间



为确保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中小股东投资者权益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10月1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，预计将在2020年11月14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

三、相关承诺

公司承诺，若无法在一个月內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，且未申请延期复牌的，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，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申请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0月14日